

港澳台科技合作

项目建议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作地区：_____

项目组织(推荐)部门(盖章)：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二〇一三年三月制

1. 战略重要性（应指出项目拟开展的合作研究、联合研发或技术引进等是否属于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纲要支持的重点，是否有效服务于国家战略需求，500字以内）

2. 合作必要性和紧迫性（指出项目通过 合作拟取得的成果能否促进我国相关行业、领域重大科学问题与关键瓶颈技术的解决和突破，推动该行业、领域的跨越式发展，能否抓住机遇，促进国家战略目标更好更快实现，是否有利于扩大我科技对外影响力和“走出去”战略的实施等，500字以内）

3. 优势互补性（应指出 合作对项目实施所起的重要作用， 拟通过合作解决的问题或达到的目的，以及外方参与合作的目的，500字以内）

4. 国内外相关技术现状（指出项目所涉及技术的先进性及与我国现有技术水平的相适应性，500字以内）

5. 合作的主要内容和可考核的预期成果及应用 (500 字以内)


6. 双方合作单位 (介绍合作单位的专业背景、科研实力和专业地位, 以及双方的合作基础, 200字以内)

方牵头单位名称:

方其它合作单位:

方合作单位名称:

7. 优势条件

是否为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包括国际创新园、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际科技合作 )

基地名称:

是否列入部省会商机制或部际协调机制 (何年第几次会商)

